

证券代码：832327

证券简称：海颐软件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烟台海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 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15:00—2024 年 5 月 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327	海颐软件	2024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山东鑫土铭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2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烟台海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二) 审议《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七)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在以下银行申请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具体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不超过下表列述的具体授信金额；贷款期限、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业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风险系数不扩大的其他业务品种。

具体各个银行的授信额度如下：

授信银行	最高额度（万元）	授信方式
中信银行烟台大海阳路支行	5,000.00	信用
招商银行烟台幸福路支行	6,000.00	信用
光大银行烟台分行	4,000.00	信用
浦东发展银行烟台分行	8,000.00	信用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6,000.00	信用
工商银行烟台南大街支行	3,000.00	信用
浙商银行烟台分行	4,000.00	信用
青岛银行烟台芝罘支行	5,000.00	信用

平安银行烟台分行营业部	8,000.00	信用
建设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500.00	信用
光大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500.00	信用
合计	50,000.00	

(八) 审议《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九)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参加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

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9日 8:3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535-5520388；传真号码：0535-5520301；联系人：闫谷丰。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烟台海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烟台海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烟台海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